

委任書

關於 號車第 號單違反

道路交通管理事件，^{本人}_{本公司} 因故不克前往到案，故指定受任人至
新北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辦理交通違規裁罰一案，茲為辦理：

- 陳述意見。 洽領裁決書。
洽領道安講習單。 辦理罰單分期事宜。
辦理（駕照、牌照）吊扣、吊銷事宜。
辦理（駕照、牌照）吊扣期屆滿領回事宜。
其他_____。

其於辦理過程中，應為之一切手續(包含相關交通違規案件之處理)，
全權委託受任人為一切行為之權。委託人不得以其與受任人間之事
項對抗貴處。

^{本人}_{本公司} 所提供資料，如有不實，願付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新北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

委託人 姓名或公司名稱： (簽章)

(車主或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：

駕駛人) 住址：

電話：

受任人 姓名： (簽章)

(代理人) 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與委託人關係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